

※詐騙手法 - 看準人性弱點 金光黨迷心智	※貪瀆不法案例宣導 - 偽造調劑資料 詐健保起訴
※法治教育宣導 - ※毒品千萬不可碰！	※消費者保護宣導 - 旅遊警示分級看分明 出國旅遊最安心

※165 - 看準人性弱點 金光黨迷心智

金光黨詐騙手法雖然是老梗(一個是亮出大把鈔票、金飾的「有錢的傻子或瘋子」,另一人則以「不騙錢可惜」等人性弱點,激起被害人貪念再以調包詐財),但是金光黨橫行國內甚至國外華人圈,且被害人多以年邁婦人居多,並稱是遭「拍肩」下迷藥,警方則認為是「無稽之談」。

刑事局日前緝獲以「金光黨教父」蔡俊秀為首的金光黨詐騙集團,逮捕蔡嫌和其同夥共 5 名男女嫌犯,髮白頂禿的蔡俊秀已 71 歲,可說「老人騙老人」,專挑在醫院、傳統市場附近鎖定落單的年老婦人,以「傻子散財」、「找舞男」等為由,誘騙被害老婦上車,載其領出存款及家中的金飾、鑽戒,再以鋁箔包奶茶、冥紙和石頭偽裝成現金、金飾調包。

一名 92 歲曾阿嬤差點被騙走積蓄和鑽戒、金項鍊,阿嬤的女兒事後問她為何會跟陌生人坐上車?阿嬤說:「她(歹徒)拍了我的肩一下,我就阿西、阿西(迷迷糊糊)地。」。

而近日有外電報導金光黨在美國流竄作案 40 多起,受害者均為華裔老嫗,但因被害人多怕遭到報復而不願出面指證,致警方苦於證據不足,無法逮捕起訴金光黨成員,也讓負責調查的華裔警官指出,擔心遭報復無疑是「太看得起這群烏合之眾了」。

警方指出,金光黨詐騙犯案手法為 2 至 3 人一組,一人亮出大把鈔票、金條地裝瘋賣傻,另一人則以「不騙錢可惜」、「小包換大包」等人性弱點,激起被害人貪念,然後誘騙被害人到銀行領錢或回家拿金飾後,再以白紙、鋁箔包飲料、石頭調包,詐騙得手,「手法老套,千篇一律」。

對於被害人說被「拍肩」下了迷藥，坊間也言之鑿鑿，警方破獲的金光黨集團卻從未發現有任何迷藥等贓証物，一名警官就說，只有把人迷暈的藥，怎麼可能有這種讓人醒著、還乖乖聽話的迷藥？警方指出，「拍肩」、「搭背」易人讓鬆懈心防，金光黨洞悉人性弱點，「其實被迷不是用藥，是被害人一時迷了心智，就感覺像被下了迷藥」。（聯合晚報／記者陳珮琦／台北報導）

### **※毒品千萬不可碰！**

漫長的寒假與春節假期，最興奮的莫過於青少年們，因為長期處在課業壓力下，緊繃的心情難以放鬆；現在終於獲得幾天家長不致太過干涉的假期，不妨去放鬆一下心情，玩個幾天。

話雖然這麼說，但有些龍蛇雜處，讓人心情激盪的場所，像夜店、KTV、網咖、PUB 吧之類，還是要告誡青少年們少去流連，以免沾染到危害身心的毒品。

除了那些場所常有毒品外，先前新聞報導：與青少年家長同樣關懷青少年活動的新北市警方，還特別鎖定了旅館業，一些休閒設施齊全的觀光旅館，與出入方便的汽車旅館，已成為青少年們假日辦「毒趴」的去處。去（101）年 1 月至 10 月，光在各旅館內查獲的毒品案件，即高達 61 件，涉案嫌疑人多達 265 人。查獲的毒品包括海洛因、安非他命、搖頭丸、一粒眠與神仙水，更有還不成氣候的新興毒品喵喵、蘑菇。形形色色令人眼花！

為了不讓旅館淪為青少年染毒的溫床，新北市政府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要求業者自去年 10 月 17 日開始，遇有 30 歲以下的客人、6 人以上同時入住特殊房型時，要主動向轄區派出所通報，由警方加以查察；否則市府要依權責處以罰鍰，情節重大還可以廢止「營業登記證」。因此業者甚為配合，新北市警方依這項措施，至 12 月初已查獲 2 件，嫌犯分別為 9 人與 5 人。在未來的假期中，各地警方若能一致行動，必定會有輝煌的成果！

施用毒品，不但會戕害個人身心健康，也能使人傾家蕩產，危害社會莫此為甚。政府因此制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的刑事特別法加以防制，希望藉由嚴刑峻罰來遏止毒品的氾濫，維護人民身心健康！

什麼是毒品？依上述條例第 2 條第 1 項的定義，是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含有這 3 項定義的藥品或製品，便是所謂的「毒品」。同法條的第 2 項，又將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的程度分為四級：第一級列有劇毒的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等等；毒性次之的第二級毒品列有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唑新等等；毒性較輕的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等等，列為第三級；毒害最輕的第四級毒品有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唑他等等。

目前青少年濫用毒品情形最嚴重的是「K 他命」，學名是「愷他命」(ketamine)，「K 他命」是民間的俗稱。這是一種芳基環己胺類藥品，在醫學上屬於中樞神經抑制劑，供作麻醉劑使用，長期施用會產生耐藥性、心理依賴性，並造成劑量增加以及強迫性；副作用包括心搏過速、血壓上升、震顫、肌肉緊張與陣攣，部分患者還會出現不愉快的夢、意識模糊、幻覺、無理行為及胡言亂語等後遺症。行政院衛生署在民國 93 年將其列為三級毒品管理。由於藥性不強，原先未對施用者處以刑罰，後來施用的人越來越多，嚴重危害社會，立法院始於 98 年修法遏止。在該條例第 11 條中，增列第 5 項規定：「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二十公克以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並增訂第 11 條之 1 法條，於第 2 項中規定：「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

罰鍰是一種行政罰，無關刑責。未滿 18 歲的少年有這種情形，依該條例第 11 條之 1 第 3 項規定，不適用罰鍰處罰，要送少年法院或者少年法庭依《少年事件處理法》規定的「少年保護事件」處理。不過，修法以來，拉 K 案件不減反增，自 95 年起，拉 K 案件已連續 6 年勇登毒品案件第一名，尿液檢出「愷他命」的陽性率也逐年倍增。

最近醫學研究顯示，吸食「K 他命」除了上述嚴重的副作用以外，還會罹患慢性間質性膀胱炎。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在官網上提醒大家：一旦吸食

「K 他命」，短期內感覺不出它對身體的危害性，但卻漸進式地影響智力、膀胱萎縮等永久性的身體傷害。若是年紀輕輕就要與尿布打交道，真將令人唏噓！社會各界與媒體鑑於「K 他命」毒害問題日益嚴重，都一面倒地籲請有關單位將 K 他命提升為二級毒品列管，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在去年 12 月 3 日也決議，要求法務部將「K 他命」改列為二級毒品，以強化對毒品危害的防制及管理。惟一旦「K 他命」從三級提升為二級，施用者依該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的規定，就要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依第 20 條規定，更要進入勒戒處所接受二個月以內的觀察、勒戒。目前查獲的施用族群，以在學學生占大多數，學生如果失去一段沒有自由的日子，他們的受教權馬上受到影響。另一方面，監所能否容納新增的大量人犯，也是個大問題！必須事先妥善規劃，不是說改就可以改的。（作者曾任最高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 葉雪鵬）

#### **※偽造調劑資料 詐健保起訴**

吃健保！台東一家藥局偽造藥劑師調劑資料，長達 6 年，共向健保局詐領近 800 萬元的藥事服務費，經檢舉由檢調進行調查後屬實，台東地檢署檢察官近日偵查終結，將劉姓等 3 人依詐欺罪提起公訴，並追回犯罪所得。但依現行法令，健保局只能追回最近 3 年損失。

起訴書指出，調查局東部機動組在去年接獲檢舉，台東某藥局配合的診所劉姓負責人，以每月 1 萬元的代價，分別自民國 95 年 7 月、97 年 10 月起，借用張姓與王姓藥劑師執照，直至去年 2 月偵辦為止，偽造藥劑師調劑資料，實際上 2 名藥劑師並未到藥局上班。

劉姓負責人偽造 2 人調劑藥物資料，張姓藥劑師 9 萬 1035 件，詐領藥事服務費 411 萬 4477 元；王姓藥劑師 6 萬 9510 件，詐領藥事服務費 336 萬 9115 元。另外，劉姓負責人自己也利用休假日，偽造藥局內的陳姓藥劑師調劑資料，詐領藥事服務費 25 萬 9073 元。（轉載聯合報／記者潘俊偉 / 台東報導）

#### **※旅遊警示分級看分明 出國旅遊最安心**

（一）出國旅遊，消費者應如何確保旅遊安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提醒消費

者，行前應注意外交部發布的國外旅遊警示分級表。

(二)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為了讓民眾出國玩的安心又安全，隨時更新「國外旅遊警示分級表」，提供民眾出國前先查詢欲前往國家之警示分級，並依據相關警示調整出國計畫，以確保旅遊安全：

- 1、紅色警示— 不宜前往。
- 2、橙色警示— 避免非必要旅行。
- 3、黃色警示— 特別注意旅遊安全並檢討應否前往。
- 4、灰色警示— 提醒注意。

(三)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提醒國人，出國旅遊如有緊急急難事件或有消費爭議，請利用下列諮詢服務：

1、外交部緊急聯絡中心：

(1) 國內免付費「旅外國人緊急服務專線」：0800-085095

(2) 「旅外國人急難救助全球免付費專線」：800-08850885

2、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

電話：02-250681852；網址：<http://www.tata.org.tw>

(轉載於行政院保護處 101 年消費者手冊)